

2302

荣县文史资料选辑



农业专辑(二)

第十二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荣县委员会文史委员会 编
四川省荣县农业局、水电局、林业局、畜牧局、气象局

荣县文史资料选辑

第十二辑

农业专辑（二）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荣县委员会文史委员会
四川省荣县农业局、水电局、林业局、畜牧局、气象局

编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

封面题字：柳 倩

校 对：戴泽祥 陈惠仙

荣县文史资料选辑 第十二辑

农业专辑（二）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荣县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
荣县农业局、水电局、林业局、畜牧局、气象局 编

荣文教准印证第0000217号

荣县印刷厂印刷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

目 录

林业概况.....	李孟锟 (1)
国营林场建设的前前后后.....	谢贵隆 (4)
青白乡的国社造林.....	蒋桂兰 (10)
附城区的绿化造林亲历记.....	张贵祥 (12)
金花桫欏自然保护区.....	邵嘉才 (16)
猕猴桃在高石梯落户.....	谢贵隆 (20)
一个小型生物林药厂.....	万德超 陈驰明 (22)
一次严重的松毛虫灾害.....	万德超 陈驰明 (24)
解放前官商合办的电厂.....	叶栋才 (26)
水利建设.....	龙达舜 (31)
协兴水碾厂始末.....	叶栋才 (65)
渠系配套工程.....	龙达舜 (66)
四建双溪水库.....	袁善江 龙达舜 (70)
水力电力上九个第一.....	叶栋才 龙达舜 (84)
水利工程定权发证.....	龚根礼 (90)
健全制度 以法治河.....	叶栋才 (92)
护岸今昔.....	赵香恒 (100)
1989年水利工程整治.....	李方度 (104)
一座水库垮坝的教训.....	叶栋才 (108)
电力发展.....	罗永詮 (110)
旭水河第一期电力提灌工程.....	叶栋才 罗永詮 (121)

越溪河畔闪星星

——荣县火电厂诞生记·····	朱蜀藩整理(125)
农机事业简述·····	周国君(148)
渔业发展·····	石永成(156)
《活兽慈舟》的发掘及其作用·····	史美和(163)
畜禽品种的引进和利用·····	黄天善(166)
七十年代的生猪疫病合作防治保险·····	陈远播(173)
猪的经济杂交——人工授精·····	赖民(175)
生猪免疫接种的三个阶段·····	史美和(177)
畜禽疫病年谱·····	杨树森(181)
耕牛的涨落·····	黄天善(186)
荣县主要气候特点·····	吕文华(188)
气象事业的发展·····	吕文华(192)
从向天求雨到要天降雨·····	吕文华(196)
近九百年干旱简记·····	吕文华(198)
丙子干丁丑·····	龙达舜(203)
发动群众 车水抗旱·····	龙达舜(207)
四百年洪涝简记·····	吕文华(211)
洪水淹城记事两则·····	龙达舜(217)
壬寅年水进荣县城·····	吕文华(219)
冰雹灾害·····	吕文华(222)
记一次特大冰雹·····	刘贤斌 刘勇(224)
民间天气谚语拾零·····	吕林春(227)

林 业 概 况

李孟健

荣县地处四川盆中西南部，属亚热带湿润气候区，山地面积475平方公里，占幅员面积1954平方公里的24%。在山地面积中，蕴藏着众多的生物资源。维管束植物共有493种（包括变种）隶属138科313属。其中木本植物270种，分别隶属65科157属，属于国家保护的珍稀树种有6种，金花桫欏自然保护区是一个天然的生物宝库，是研究“刺桫欏”的良好基地。壳斗科大部分树种是被群众称为“救命树”的木本粮食。为工业提供原料的木本纤维，木本油料和木本香料遍布山野。其中木本油料产量属全省第五位。中药材资源有120多种，还有306种野生花卉和庭园绿化树种。森林群落内繁衍生息126种野生动物（含鱼类），有不少具有较高经济价值的兽类和观赏鸟类。据黄大本主编的《荣县志》乾隆本记载：当时荣县兽类有虎、豹、猴、兔、鹿、麂、野猪、豪猪、獾、獾等，赴熙主编的《荣县志》民国本记载：兽类有虎、香为子、豪猪、野猪、黄鼠狼、猩猩。

我县林业生产历史悠久，山区群众素有栽松、植柏、点油桐、种油茶的造林经验。早在清代，木材生产和经济林木就成为地方的重要收入之一。从清代到民国期间，森林资源重于砍伐，贩运营利，地主、农民私有的森林多为天然林。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二刘”军阀混战，使“铁山”山脉所属的顺河、同心、双古、铁厂、清白等地森林资源损失1.4万余立方米。

建国后，农民分得了山林，林权较为稳定，广大农民造林、护林和垦复油茶老林的积极性比较高，到1957年，林地面积已达40万余亩，造林质量和保存率也逐年提高。木本油料林年产量从1951年的340多吨，提高到1957年的850多吨，最高的1954年达到950多吨。

1958—1961年，因“大跃进”“大办钢铁”，砍伐成熟林木作为烧柴和烧木炭炼铁，使无数丛山变成了秃岭。

1963—1971年，先后采取国家、国社、集体、个人一齐上，各行各业一起上，恢复和扩大森林资源、首先建立国营林场，经营面积0.5万亩。其次，大力开展国、社合作造林。1966年，荣县国营林场与青白公社开展国、社合作营造马尾松试点林4500万余亩。1972年9月，县革委生产指挥组批转了县林业局《关于国、社合作造林会议的报告》后，陆续在墨林、正安、同心、铁厂、长山、五通、双古、建华8个公社掀起第二次国、社合作造林的高潮。共造林36286亩。第三，社队集体造林。1974年在金花公社试点，社与大队联办起社队林场9个，后来逐步发展，全县共办起168个，有场员近0.2万余人，经营面积达12.26万亩。第四，群众自觉造林。1963年起，对森林资源采取保护措施，逐步实，有行计划的退耕还林，对无偿砍伐社队和社员个人的林木进行清理退赔。1980年以来，随着林业“两制”进一步落实，增划了自留山和责任山，进一步明确了社员林地权属，社员造林、护林的积极性更加高涨，普遍在“四旁”栽上了各种林木近1.3亿根。1984—1985年两年，先后涌现出造林重点户47户，造林面积0.48万亩。截至1985年，全县造林面积32万余亩。

在林业生产恢复和发展的同时，把封山育林、抚育间伐、护林防火、病虫害防治、科学研究和实验放在重要位置。

1963年起，荣县县委、县府坚持贯彻“林业18条”和《森林保护条例》，加强了护林防火指挥部的领导，充实了人员，有林乡订立了护林防火乡规民约，落实了责任制，护林防火工作收到了效果，1977—1981年，连续6年实现森林无火灾。

1980年为了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制止乱砍滥伐森林的紧急指示》，县成立了木材检查站5个，开展“四县”和“五县（区）”联防护林活动，查处了各种毁林案件。1985年查处盗伐、滥伐林木案件218起，拘留和行政处罚共计6人，收回木材25立方米，罚款和损失赔偿金额达2.6万余元。

1980年，对县境内森林病虫害进行了普查和防治，到1985年，年均防治面积1.45万亩。通过综合防治，使2万亩林地的松毛虫得到了控制，常灾和重灾区的正安、墨林乡平均有虫株率不到1%，虫口密度每株不到0.1头，有力地保护了森林资源。1984年，荣县被评为四川省森林病虫害防治先进县。

为了适应林业生产发展的需要，科技人员进行了一些试验示范工作，先后开展了木本油料林和竹林高产及引种驯化试验；油茶品种对比及油茶扦插试验；白蚂蚁无药熏烟防治技术研究；生物防治松毛虫应用技术；提高乌柏方块芽接成活率技术研究的试验；油茶低产林管理技术研究。后两项获省重大科技进步四等奖。同时，还承担了国家林业部、省林业厅，四川农学院林学系以及市科技、林业等部门的科研项目共9个。

我县的林业生产虽几经破坏，但是由于县委、县政府和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重视，广大干部、群众和林业战线的广大职工的共同努力，管护措施的落实，林业科技成果的推广、

应用，法制的实施，经过四十年的艰苦奋斗，不但弥补了损失，而且造林、绿化面积有了较大发展，营林生产从一般用材林基地向速生丰产林基地发展，科学营林水平不断提高，1985年与1950年相比有林地面积由39.5万亩，增加到近50万亩；森林覆盖率由11.8%提高到17.4%；林业总产值增长133倍，年递增163%。截止1985年全县的活立木总蓄积量达74.5万立方米，油茶林和速生丰产用材林分别列为中央和省的基地县。金花乡的“桫欏”，在学术上有重大研究价值，对发展荣县的旅游事业具有重要作用。

国营林场建立的前前后后

谢贵隆

国营荣县林场建于1959年。所辖林地小块分散，星罗棋布，但又相对集中；分布于附城、长山、双古、新桥四个区的十个乡，东西长27公里，南北宽17公里；东靠威远县，西连井研县，南邻犍为县，北与仁寿县接壤；属于低山丘陵地带，海拔一般介于550—750米之间，相对高度150—200米，最高海拔859.7米，最低海拔485.7米。森林的构成分为国有林和国社合作造林(国社林)两大部分，其中国有林较集

中，分布于青白乡高白梯、同心乡雷家山、太平山、金花乡园盘山，少数分布于墨林乡老鹰嘴。现有林业用地40215亩，活立木总蓄积121767立方米。

洋 人 避 暑

荣县国营林场场部设在清白乡高石梯。因其山脚到山顶，有一条沿象鼻山石埂迂回而上，开凿于峭壁之间的250级的石板路，陡峻高耸而故名高石梯。高石梯位于城北，距县城15公里，是荣县原到成都的必经之路。

因高石梯古树参天、花香鸟语、气候温和、空气宜人，清光绪年间，四川的基督教会就将其与灌县青城山，峨眉山新开寺、彰县白鹿顶并列作为外国来华传教人员的避暑地。1914年起，外国人开始陆续在高石梯集中或分散修建避暑山庄，所建房屋形似基督教堂，另外还建有喂养牲畜圈舍。到1946年，建成别墅四十八座，并设有临时性的储蓄、邮政、小卖部，生活服务项目齐全。每到夏天，涪陵、泸州、宜宾、自贡、富顺、威远、仁寿和荣县等地的加拿大、英国、日本、法国、美国等国的牧师、传教士、医生，男女老幼，络绎不绝，纷纷拥到高石梯避暑。其人数每年在200人左右。以加拿大人为主要的外国洋人来去都雇当地农民用滑杆抬上抬下。避暑期间，他们除进行一些宗教活动外，还要坐滑杆到兰靛沟、金鸭子沟去洗澡，高石梯成了洋人的避暑乐园。

劫后余生

解放后，为了保护高石梯的林木，县人民政府将高石梯划为国有林，交铁厂乡管理。高石梯属亚热带常绿针阔叶林带，当时，原生植被有樟、楠、栎等，经营树种有马尾松、杉木、大头茶、灯苔、红豆树、丝栗、润楠等。这些树高大挺拔，一般胸径在40厘米左右。林下灌木有油茶、鼠李、盐映木、映山红、杨梅和忍冬等。地植被主要有蕨类、悬钩子、禾草等。形成天然的、多林种、多树种复层混交林，是盆中的一颗绿色明珠。对调节气候，保持水土，保证农牧业稳产高产起到了良好的作用，林地生产力基本达到最大限度的利用。茫茫林海不仅有许多可供观赏的兰草和映山红等植物，而且还是鸟兽的栖息之所，主要有画眉、红嘴相思鸟、红腹锦鸡、白腹锦鸡、足鸡等，兽类有野猪、野兔、野羊等。

1958年秋天，由于“大办钢铁”，全县十万人上山砍树，昼夜烧炭供小高炉炼铁，造成大量的树木被砍伐损毁，即使古树和珍贵林木也在劫难逃。几个月的时间，高石梯3000亩森林被砍伐殆尽，成为残次林，生态平衡遭到破坏，鸟兽四散。在这次森林浩劫中，唯有手爬岩处一棵大松树幸免于刀下。这棵树留下来的原因各说不一。其中有一种传说：是当时一伐木者一刀向树砍去，刀痕处流出了血红的浆汁，看到此景，伐木人不再忍心砍第二刀，这样此树才得以生存下来。（此树留下来的真正原因尚待考查）。至今，它的树龄已103年，亦称“同治树”，树高37米，胸径0.77厘

米，活立木蓄积6.83立方米，树冠覆盖面积达100平方米，长势茂盛，高大挺拔，成为荣县境内最大的松树，人称“松树王”。

国 营 造 林

1959年8月29日，县人民委员会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在全国大规模造林的指示》的要求：在着重依靠群众造林的同时，必须积极发展国营造林，于是决定收回高石梯，并将铁厂乡所属的木鱼山、火烧山、石笋山等地山林面积(踏勘)5000亩，耕地150亩作为国有林基地，建立国营林场，隶属县农林水利科。建场初期，林场实行大兵团生产。场内有生产人员107人，其中一部分是县供销社新桥伐场木调来的，另一部份是安排城镇待业人员。他们的主要任务是封山育林，保护好森林。育苗造林扩大森林资源和进行小型基本建设，粮菜自种自吃。

1960年元月5日，成立“荣县油茶生产指挥部”。以度新公社坳店子为中心，包括铁厂公社荣隐山、保华公社一大队，五通公社长山埂、平顶寺等地成片油茶林4500亩，搞油茶垦复会战。调集干部21人，农村劳力700余人上山造林，垦复荒芜的油茶。三年时间共垦复荒芜的油茶老林3300亩，抚育518亩，补播油茶80余亩，采集茶种650公斤，采收油茶籽13.3万公斤，造用材林480亩。1962年2月13日建立国营荣县油茶林场，场部设坳店子，有干部1人，工人25人。

1964年7月2日，根据内江地区林业局为了加强“国营林场”的管理的要求，遂将国营荣县油茶林场与高石梯林场合并，更名为“荣县国营林场”，场部设在高石梯。同年9月

1日，林场建立场务管理委员会，由九人组成，设场长、总务、会计各一人。林场下设高石梯、木鱼山、坳店子三个工区。这年，林场正式定人定编，定干部三人，工人五十八人。

1972年后，又陆续将墨林五大队的150亩林地，同心公社雷家山、老林口、刺竹沟100余亩林地，金花公社的园盘山的500亩林地划拨国营林场统一管理。随着林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封山育林、人工造林，抚育间伐，低产林改造、护林防火、森林病虫害防治等逐步走上了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轨道。

国 社 造 林

1965年12月，县林业局按照县委决定，由国营林场与青白公社试行国社合作造林。1966年，场长王美金带领林场职工50余人，在青白公社营造马尾松林4543亩。

1972年9月29日，县革委生产指挥组批转县林业局《关于国社合作造林会议的报告》，明确国社合作造林地权属国有，林权属国有，收益三七分成，社队得三成，国家得七成。同年，县林业局局长曾启和附城区张荣辉在墨林公社联合召开国社合作营造马尾松林现场会，推广林场与青白公社合作营造马尾松林的成功经验。从而掀起了在墨林、正安、同心、铁厂、长山、五通、双古等8个公社，46个大队第三次国社合作营造马尾松林的热潮。国社合作造林注重了质量，成效显著，到1974年国社合作造林40786亩。

1980年秋，自贡市委，市政府在荣县召开山区工作会议，本着让利于民的思想市领导在会上宣布：国社合作造林收益分成改顺三七为倒三七，即国营林场原得七成改为得三成，社队原得三成改为得七成，1981年5月16日县政府正式

行文通知执行至今。国社合作造林的成功，为恢复和发展荣县的森林资源，提高森林的覆盖率，维护生态平衡，减少自然灾害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林 场 新 貌

建场以来，特别是三中全会以后林场发生了可喜的变化。

一是基本建设已具有一定规模。首先修通了场部到各工区之间的公路，购买了一台丰收27型拖拉机和四辆汽车。第二，架通了臭水河至场部的高压线，修建了水池，安装了自来水，满足了用电、用水需要。第三，修建了瞭望台和一座面积为1200平方米的综合楼。综合楼内设大小会议室、招待所、餐厅、商店、茶馆、小食店，还安装了自动电话和电台、添置了对讲机，这既为旅客提供服务，又为生产、森林防护工作提供了方便。这一些基本满足了生产、生活需要。现在场内固定资产价值达80多万元，房产面积5000平方米，基本建设已具有一定规模，从而结束了林场无公路，无林道、无电灯、电话，无自来水的历史。

二是生产管理得到全面加强，生态、社会经济效益显著。首先机构更加完善。现在林场设有行政、生产技术、森林保护、财务管理总务、后勤办公室，还办有一个木材加工厂和一个木材经营站，并分高石梯、木鱼山、同心、墨林四个工区。现有职工102人，其中干部11人，技术人员4人，助理工程师2人。其次，对《森林法》等有关林业法律法规进行了宣传落实，对盗伐滥伐林木的犯罪分子给予了严厉打击，对山林边界权属进行了定权发证，并以法律形式固定下来。护林防火、森林病虫害防治的监测更加科学，使森林病虫害控制

在有病不成灾的限度内。由于坚持造管结合，以管为主，综合利用，以短养长，使林场得到全面发展，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1978年以来，林木出入170万元（其中上交税费60万元，旅游开发每年获利3万元左右，木材综合利用4万元。

现在林场有林业用地面积40215亩，活立木总蓄积12167立方米，其中国有林蓄积32234立方米（高石梯工区蓄积为24532立方米），国社林89513立方米。直接经济价值在2400万元以上，其中国有林木700万元以上，国社林木1700万元以上。截至1990年止，林场共出材14809.76立方米。

如今林场山峦起伏，地势高旷，气候清爽宜人，30余座较高的山峰绵延横亘，远观高山与深谷相联，奇峰同绝壁比肩，近看青松林立，杂树葱郁，宛如一片翻滚的绿海。身入其中，花繁叶茂，芳草萋萋，千姿百态，令人赏心悦目，即使是盛夏酷暑，空气依然清新，清风送爽，鸟语花香，倍感舒适，来此旅游避暑的人逐年增多。

青白乡的国社造林

蒋桂兰

距县城10公里的青白乡，有七个村，三十八个社，耕地7437亩。解放初期，森林面积6000余亩，用材、烧柴自给有余。五十年代后期，成材树被砍来烧木炭炼铁和公共食堂作柴烧，森林遭受损坏，几十座大小山头变成了荒山秃岭。

为了探索荒山造林经验，促进山区经济发展，1985年12

月县农林局根据中共中央《关于确定林权、保护山林和发展林业的若干政策规定》，提出了国社合作造林方案，经县革命委员会研究决定，先在青白乡（当时的青白公社——下同）试行。

1966年在发动群众进行国社合作造林时，部份群众对农、林、牧三者的辩证关系认识不足，表现出四怕：一怕国社合作造林后不好放牛羊；二怕林权国有后砍不到树用，弄不到柴烧；三怕，栽不活，“劳民伤财”；四怕收益不兑现，政策不落实。针对这些思想情绪，国营林场同青白乡的领导走东家串西家，反复宣传国社合作造林政策，主要内容有林权属国有，地权属队有，造林种苗、整地、植树、幼林抚育费用，由国家投资。造林成活验收后，交社队保护管理，砍伐山林纯收入，按三、七分成，生产队得三成，国家得七成，社、队在保护管理期间，自行抚育修枝，枝丫由生产队统一分配给社员作烧柴。社员用成材经批准后在指定点砍伐。技术指导由林场负责。经过宣传发动，有二十多个生产队自愿申请将队有荒山、荒地让与国营林场进行合作造林。思想发动工作做好后，林场立即组织技术人员对二十个生产队所有荒山用罗盘仪逐一进行实测，并编写青白乡国社合作造林作业设计说明书。然后以作业设计的面积为准，与每个队签订合同。

青白乡造林地离林场场部较近。最近约5华里，最远约20华里。林场场长王美金带领50多名职工，背上铺盖、扛上工具，到荒山集中成片的村、社，安营扎寨，同当地干部群众一道植树造林。大家群策群力，不怕山高坡陡，不畏烈日和寒风，积极造林，栽了一山又一山，造了一坡又一坡。有的人手打起了血泡，也不叫苦，有的受了伤，也不下火线，累

了歇口气，又继续干。生产队为了使林场职工便于休息，就把好房子新房子腾出来，让工人同志住。不少老大娘还天天为林场工人挑水、送茶。通过一年多的努力，4543亩荒山全都植上了树苗，按行窝距1米的规定，栽植马尾松苗178万株。

青白乡国社造林的成功经验，得到了省、市的充分肯定。县政府为了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国社合作造林，在附城区召开了会议，组织山区公社参观了青白乡国社合作造林的现场，总结交流经验。1972年9月29日，县革委批转农林局《关于国社合作造林会议的报告》，从而一场轰轰烈烈的国社合作造林运动在附城区的铁厂、同心、正安、墨林乡，长山区的长山、五通乡，双古区的建华、双古乡掀起。到一九七四年共营造马尾松杉28715亩。

青白乡国社造林100万株，现已全部成材，到1991年有活立木蓄积10149立方米。1982、1984、1986年三次间伐木材1795.34立方米，收入18.3万元。间伐出售林木，村社得到收益，干部群众感慨地说：“林场职工用勤劳的双手，艰苦奋斗的精神，帮助我们建造了小小的绿色银行，真是功德无量”。

附城区的绿化造林亲历记

张贵祥

韶光流逝催人老，转瞬又是十五年。想当年在附城区工